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02-23976946
聯絡人：郭庭好
電 話：02-77366347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四)字第107020705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原函

主旨：所詢「軍公教人員兼職費支給表」附則九規定委託研究計畫範圍疑義一案，經轉准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書函復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7年11月21日總處給字第1070056256號書函辦理，並復貴校107年11月1日校人字第1070092391號函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
副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(國立臺灣大學除外)

